

香港社會服務聯會
學前幼兒社會工作分享會

2013年2月4日

服務成效研究

經驗總結與啓示(2007-)

梁志堅

香港明愛學前教育及扶幼總主任



香港明愛



幼兒學校駐社會工作服務

起：理念與目的

動：實踐與鞏固

思：研究與實證

行：啓示與展望



起：理念與目的



《一切從『幼』開始：幼兒學校駐社會工作服務
先導計劃》(2007)

『幼兒學校社會工作服務先導計劃(2007)』目的

幼兒學校潛藏與兒童及其家庭相關的問題：
子女照顧、家長管教及家庭問題等

及早識別與介入
潛藏危機的家庭

輔導有情緒與
行為問題的幼兒

為家長提供
全面的支援

與老師跨專業協作
全面提供幼兒服務



1 個案輔導：

透過面談、遊戲輔導、家訪等，協助幼兒克服在情緒、社交、行為及家庭遇到的困難，並於有需要時轉介予有關專業服務。

2 小組及活動：

透過小組及不同形式的活動，啟發幼兒個人成長及協助家長提昇管教技巧。例如：幼兒情緒小組、幼兒性教育小組、家長管教技巧工作坊等。

3 諮詢服務：

向前來詢問的老師、家長提供資料及意見，有需要時，參與校內的會議，如教職員會議及家長教師會等，提出專業的意見。

4 協調及引進校外資源：

透過引進社區資源，例如：青少年綜合服務隊服務、家庭生活教育服務等，加強學校與社區的聯繫及共同協助幼兒成長。



查詢方法：

如欲查詢有關幼兒學校駐校社會工作服務的詳細資料，可致電

✿ 明愛啓幼幼兒學校

九龍東頭村富東樓地下1-8號
電話：2382 7883

✿ 明愛鯉魚門幼兒學校

九龍觀塘鯉魚門村鯉生樓地下B及C翼
電話：2246 5587

✿ 明愛油塘幼兒學校

油塘鯉魚門道六十號第二層平台
電話：2717 1291

✿ 明愛翠林幼兒學校

將軍澳翠林村碧林樓306-313號
電話：2702 8708



明愛賽馬會德田青少年綜合服務

九龍藍田德田村德敬樓一樓
電話：2772 3198
傳真：2772 3989
電郵：ycstt@caritassws.org.hk
網頁：http://ttit.caritas.org.hk

出版日期：2008年3月
印刷數量：1,000份



香港明愛青少年及社區服務

明愛賽馬會德田青少年綜合服務



幼兒學校駐校



社會工作服務



利希慎基金 贊助

前言：

近年在全港的小學和中學都設有駐校社工服務，但就忽略了孩童成長最具關鍵性的時期：六歲前幼兒學校對輔導專業支援的需要。目前家長面對自身或子女的問題時，只能與老師分享，校方盡其所能提供協助或轉介，但對於一般低收入家庭的家長，尤其是一些新來港的家長，他們不熟識社區資源令至不懂得求助，因此駐校社工的角色甚為重要，一方面方便家長尋求專業支援，另一方面社工亦可以主動出擊，接觸有需要的家庭，提供適當的援助，還可以在學校舉辦家長小組及講座，提升家長教養幼兒的意識和預防家暴的發生。



我們的理念和計劃目的：

- 1 所有心理學及教育學者都肯定了幼兒是每個人成長的最重要階段，幼兒如在這階段得到妥善的照顧和培育，必會對其日後成長發展帶來正面和事半功倍的果效。透過本計劃安排社工駐校便可以及早為有需要的幼兒提供輔導和訓練服務。
- 2 孩子的誕生對每一個家庭帶來一定的挑戰，初為父母者是需要適應和學習處理這些壓力和新角色。駐校社工可以協助家長面對家庭的轉變，分享管教技巧及協助解決育兒的問題，讓家長在心理和技巧上打好基礎，為他們提供支援。
- 3 家庭暴力的發生大多有跡可尋，駐校社工可以快捷地接觸到有需要的家庭及早識別危機家庭，從而作出介入，可做到預防和及早識別危機家庭。



計劃期限：

2007年8月至2009年7月

服務學校：

- 明愛油塘幼兒學校
- 明愛啓幼幼兒學校
- 明愛鯉魚門幼兒學校
- 明愛翠林幼兒學校

服務形式：

駐校社工透過提供個案轉導、小組工作、舉辦活動、諮詢服務等資源，為幼兒、其家庭及學校提供全面的社會工作服務。



『幼兒學校駐社會工作服務先導計劃』

服務模式與成效

1. 個案輔導(幼兒)

- 行為問題：建立正面行為、培養自律性
- 情緒問題：懂得控制情緒、提升自信、較前積極參與
- 社交問題：懂得與他人相處、投入群體活動、提升社交技巧

2. 小組、活動

- 幼兒小組：能辨識情緒、處理情緒、表達個人感受
- 家長小組：能學習管教子女的基本原則、方法；建立互相支持

3. 諮詢服務

4. 協調與引進資源

5. 老師工作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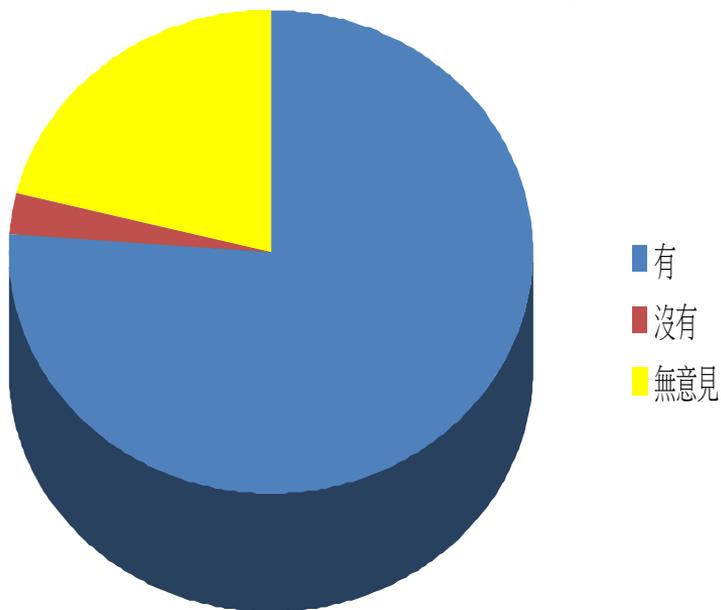
- 教師小組：加強專業合作、彼此交流專業的理念與經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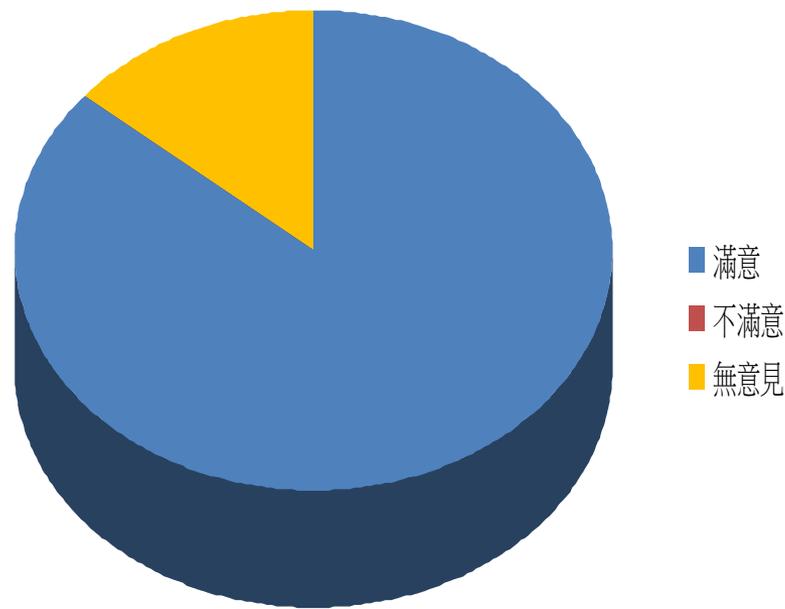
『幼兒學校及幼稚園對學校社會工作服務需要』調查 (2008年7月)

對37位幼師、83家長進行問卷調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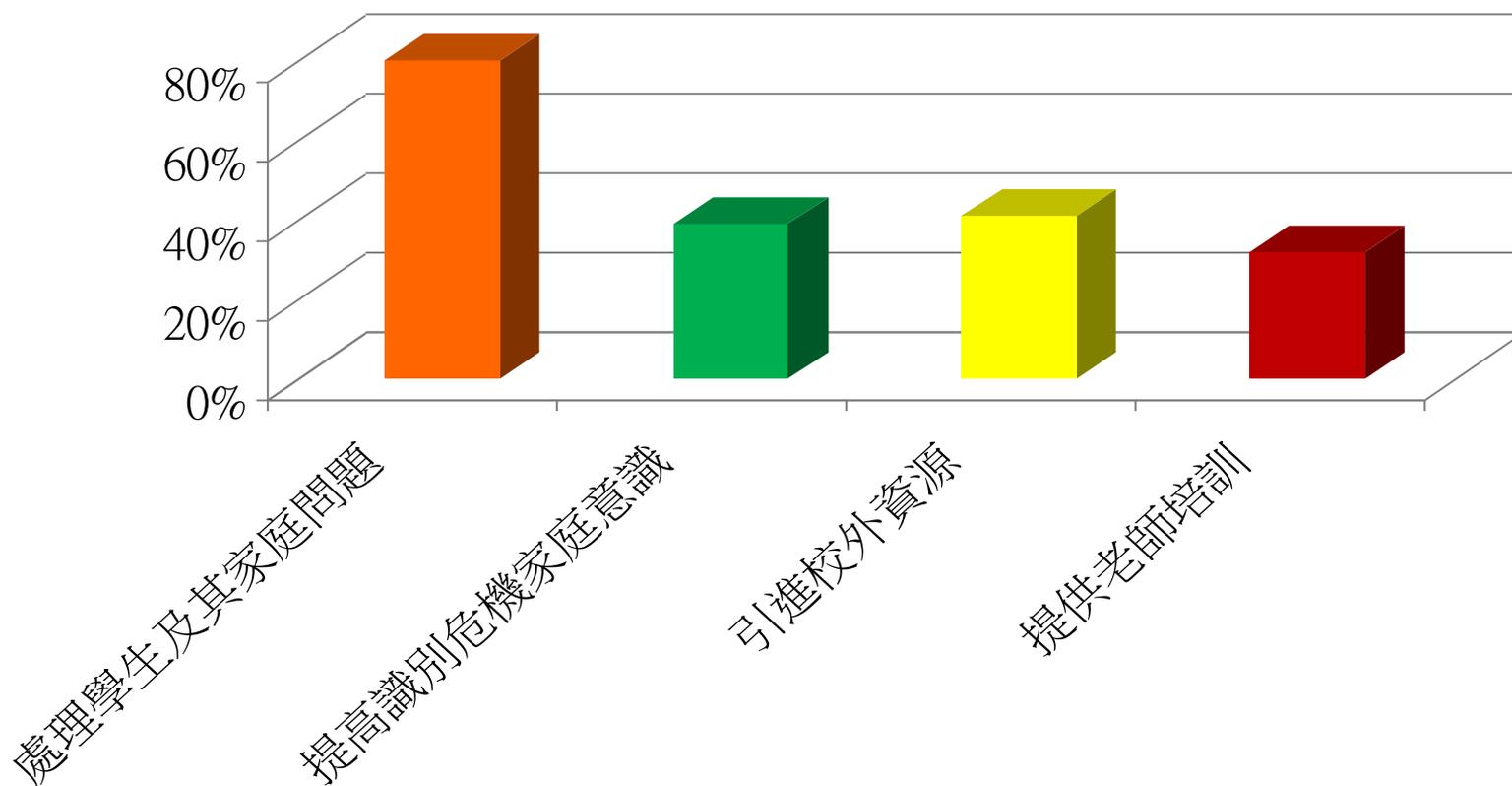
駐校社工的意見與支援對解決問題有否幫助?(教師)



家長對已使用過的服務滿意程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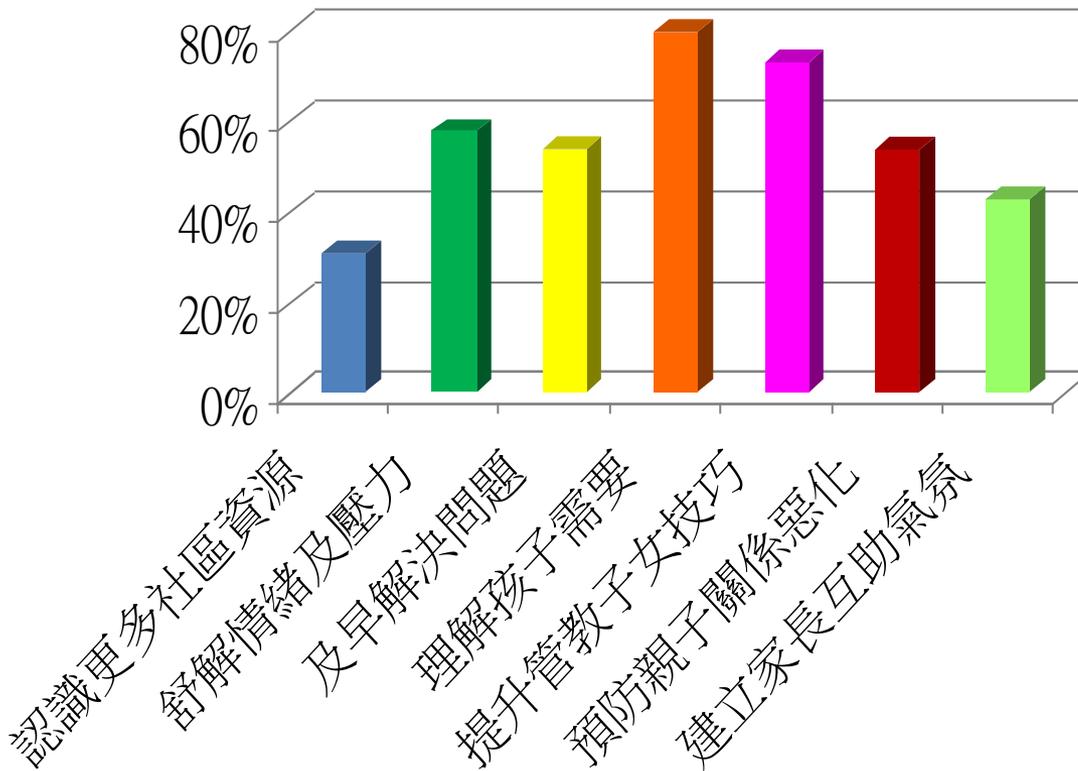


幼兒學校駐社會工作服務有甚麼幫助？(教師)



幼兒學校駐社會工作服務有甚麼幫助？(家長)

(可選多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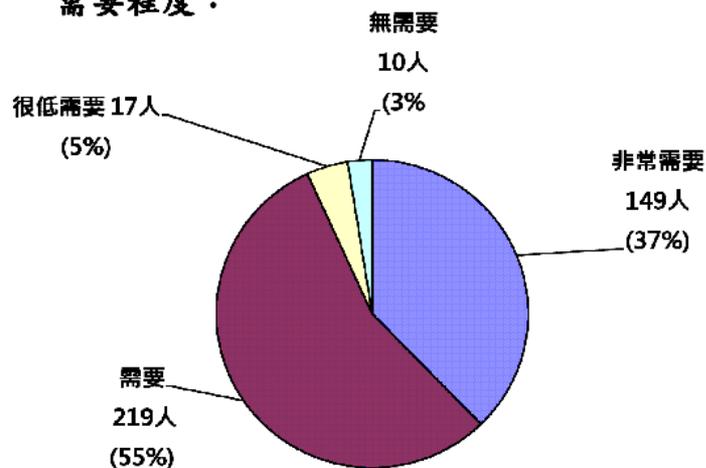


『幼兒學校及幼稚園對學校社會工作服務需要』調查結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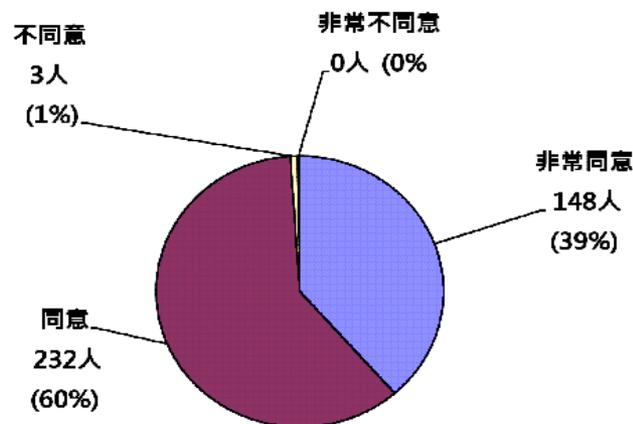
1. 92%的受訪者**非常需要和需要**幼兒學校/幼稚園學校社會工作服務

2. 接近100%的家長和老師均認為在**有需要時都會尋求社工的協助**

幼兒學校/幼稚園對學校社會工作服務的需要程度：



受訪者對「如幼兒學校/幼稚園有社會工作人員，我會在需要時找他/她幫忙」的說法感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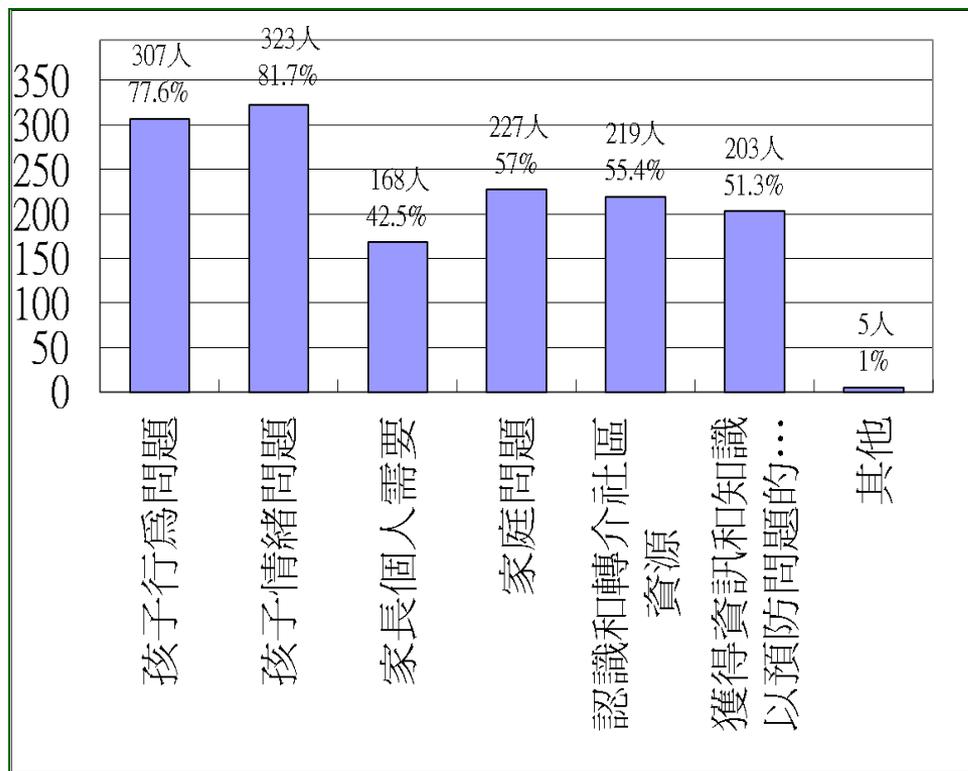


『幼兒學校及幼稚園對學校社會工作服務需要』調查結果

3. 受訪者表示社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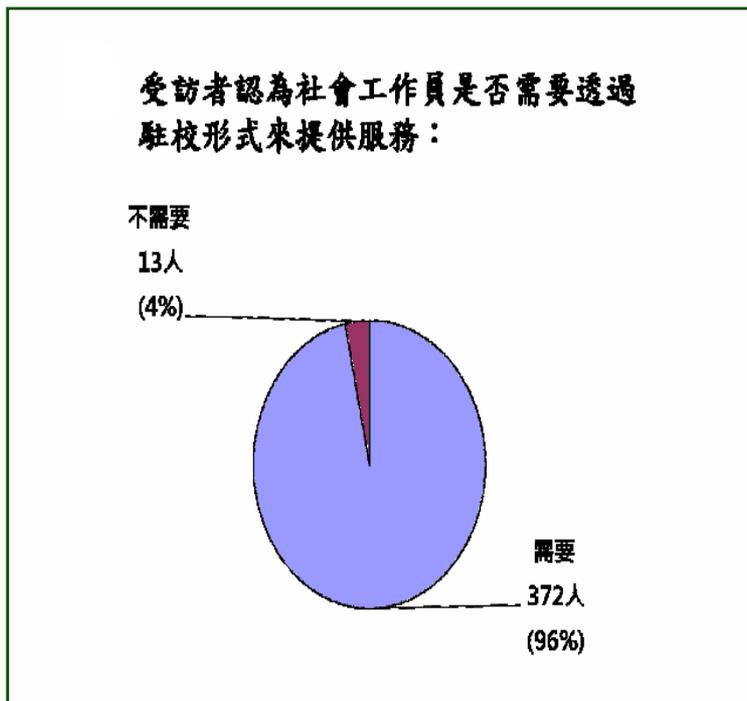
特別能夠幫助

- 孩子的行為問題(77%)
- 孩子的情緒問題(81%)
- 家庭問題(5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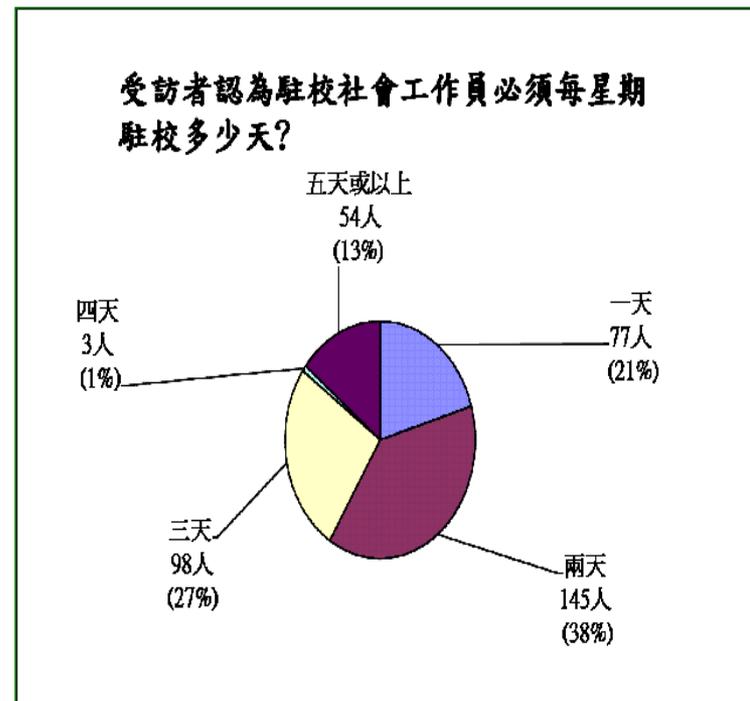


『幼兒學校及幼稚園對學校社會工作服務需要』調查結果

4. 96%的受訪者希望社工能透過駐校形式來提供服務



5. 受訪者希望每星期最少駐校兩天或以上 (79%)



先導計劃與調查結果的啓示：由起而動

- 肯定幼兒學校駐社會工作服務的成效
- 接受服務者在**最自然、最直接、最能接觸**的情況下找到社工，在最徬徨無助的時候很快獲得協助與支援
- 達到及早識別、及早介入，**成本低**(社會及個人代價)、**高效益的功能**
- 駐校社工與學校老師在跨專業的合作下，能**更有效地、更全面**地關顧學生



動：實踐與鞏固 (2008-2011)



《一切從「幼」開始：幼兒學校駐校社會服務》



《一切從「幼」開始：幼兒學校駐校社會服務》 形式與內容

幼兒小組：

「玩遊戲、解情緒」

幼兒情緒智能

啟導小組

親子平行小組：

「EQ從幼開始」

「玩遊戲、傾心事」

「快樂小天使·

自尊感提升」

家長講座：

「孩子情緒知多少」

「處理孩子扭計行為」

「如何協助子女間和陸共處」

「及早識別幼兒特殊學習困難」

「從遊戲中建立愛」

「家有港孩？」

「跟仔仔囡囡談性」

「望子成材」

「親子共讀樂無窮」

老師培訓工作坊：

「認識學習障礙」

「認識抑鬱症」

「辨識及處理
幼兒的情緒」

「認識情緒困擾

對家長管教

子女的影響」

「懷疑虐待兒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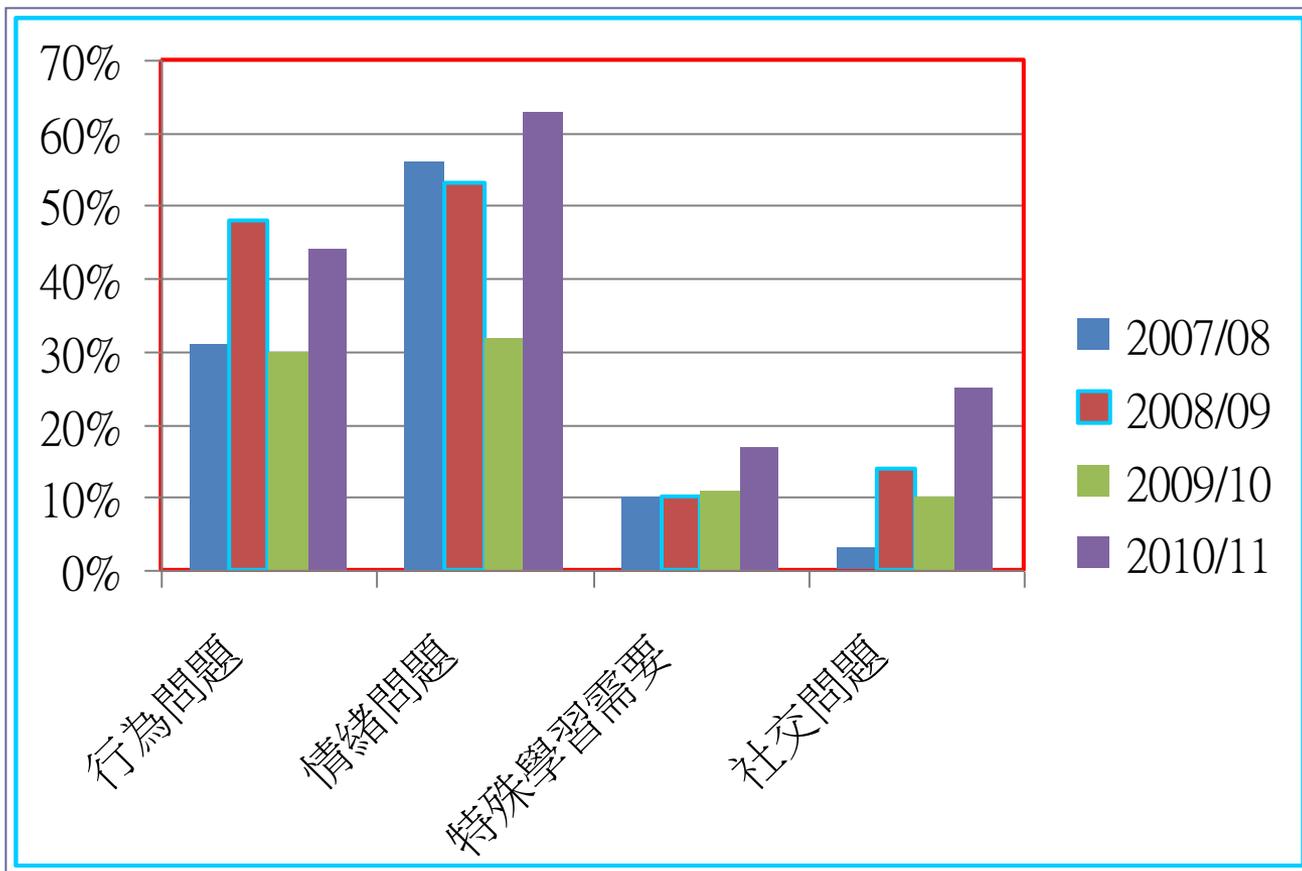
個案之處理」

「我心飛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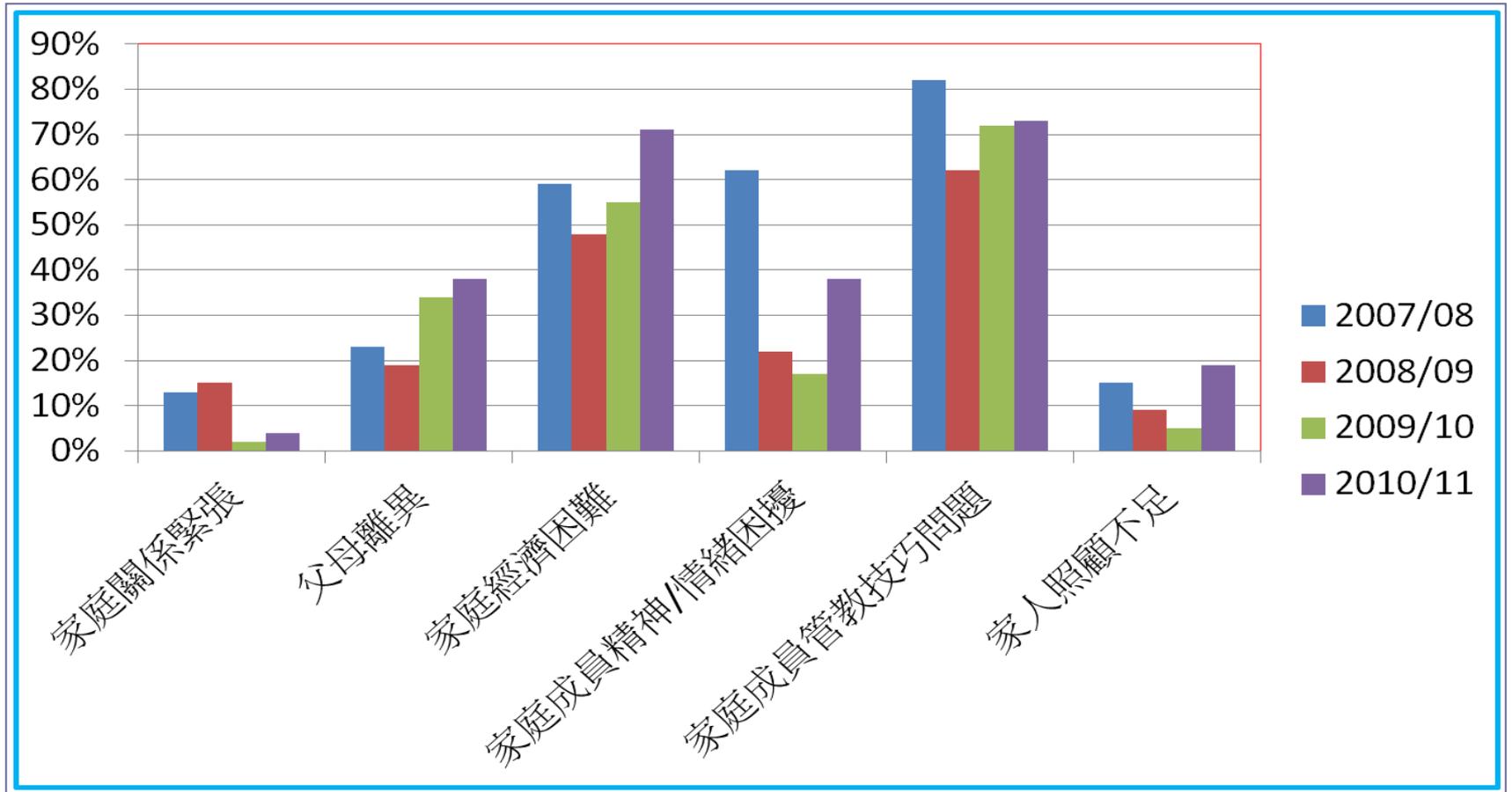
舞蹈治療



兒童個案問題類別



個案家庭背景資料



《一切從「幼」開始：幼兒學校駐校社會服務》

總結經驗

幼兒方面的成效

- 遊戲輔導效果顯著，能疏導幼兒情緒，協助表達自己的內心感受、建立自信心
- 對有一些家庭狀況出現突變(例如：父母離異/家長患精神病)的幼兒，駐校社工與教師能及早察覺幼兒情緒變異，提供及時輔導與支援
- 對有特殊需要的幼兒，駐校社工轉介個案接受評估及訓練服務，能使其獲得到足夠的支援及認識社區資源



《一切從「幼」開始：幼兒學校駐校社會服務》

總結經驗

家長方面的成效

● 強化家長管教能力及提昇自信

- ✓ 透過家長小組，家長發掘孩子的特點及才能，懂得從正面的角度欣賞與培育幼兒
- ✓ 家長面對多方壓力，包括管教孩子、家庭經濟、家庭成員管教的不一致等，透過個案輔導駐校社會服務能給予家長/照顧者支持及鼓勵

● 加強家長支援

- ✓ 對於因為家庭關係緊張，引致情緒不穩定的家長，如感到無助及焦慮，甚至出現疏忽照顧幼兒情況；駐校社工緊密與他們面見，疏解家長情緒，給予支援
- ✓ 對於年輕家長，透過家長小組及講座，有助他們對孩子接納及包容，減少體罰及責罵，以更正面和接納的態度對待孩子

● 家長與駐校工作人員建立信任關係

- ✓ 幼兒學校是最佳的介入平台，當家長遇到問題的時候，他們都很主動選擇第一時間與社工傾談，從而及早處理危機



思：研究與實證 (2011-12)



《愛港、愛家、愛孩子: 幼兒學校駐校 社會工作服務計劃》

服務形式

1. 個案輔導：

透過面談、家訪等，協助幼兒克服在情緒、社交、行為及家庭遇到的困難，並於有需要時轉介予有關專業服務。

2. 小組及活動：

透過小組及不同形式的活動，啟發幼兒個人成長及協助家長提昇管教技巧。例如：幼兒情緒小組、幼兒性教育小組、家長管教技巧工作坊等。

3. 諮詢服務：

向前來詢問的老師、家長提供資料及意見，有需要時，參與校內的會議，如教職員會議及家長教師會等，提出專業的意見。

4. 協調及引進校外資源：

透過引進社區資源，例如：青少年綜合服務隊服務、家庭生活教育服務等，加強學校與社區的聯繫及共同協助幼兒成長。

服務學校

- ✿ 明愛油塘幼兒學校
- ✿ 明愛鯉魚門幼兒學校
- ✿ 明愛啟幼幼兒學校
- ✿ 明愛翠林幼兒學校
- ✿ 明愛香港崇德社幼兒學校
- ✿ 明愛打鼓嶺幼兒學校

愛港

愛家

愛孩子

幼兒學校駐校社會工作服務計劃



香港明愛

學前教育及扶幼服務 青少年及社區服務 家庭服務 合辦



中銀香港暖心愛港計劃

此計劃由香港公益金管理

計劃理念：

新來港家庭和跨境上學兒童的需要

中港婚姻和從內地移居香港的家庭愈來愈多，不論是新來港或中港兩地來回的家庭都極待支援，前者要盡快適應香港生活；後者如任何一位家人還在國內，特別是在新界北區，一些跨境上學的兒童都極需要香港社會作出資源、服務和機制上的配合及支援。

預防勝於治療

近年香港的家暴事故愈來愈多，孩子往往成為犧牲品。如能在問題尚未萌芽時即予以援助，問題一定較易解決，可以避免個人、家庭和社會付上沉重的代價。所以能夠辨識高危家庭顯得非常重要。

尋找出隱蔽的高危家庭

香港超逾98%三歲至六歲的兒童都會上幼兒學校，故從幼兒學校、從學齡前兒童開始，便可找到有需要幫助的家庭來預防家庭事故的發生，這是最有效不過的。社會工作人員是學校的一份子，可消減家長尋求協助時的負面感受，給予一個容易接觸且非常近便的服務。特別在家庭危機處理上，學校社工所能發揮即時協助和排解的角色更是顯而易見。

計劃目的：

此計劃期望透過在幼兒學校特別在較窮困的九龍東和最多跨境上學兒童的新界北區的美愛幼兒學校提供及時、無標籤和高成效的專業駐校社會工作服務。

目標在協助有需要的兒童及其家長，特別是弱勢家庭，如新來港、中港婚姻和跨境上學兒童的家庭來及早辨識、及早介入和支援來防止家庭事故；另一方面加強孩子成長的有利條件，最終達至這些家庭盡快投入社會、家庭功能得以增強，孩子得到公平的待遇和健康成長，將來更能貢獻社會。

查詢方法：

如欲查詢有關幼兒學校駐校社會工作服務的詳細資料，可致電

✿ **明愛油塘幼兒學校**
油塘鯉魚門道六十號第二層平台
電話：2717 1291

✿ **明愛鯉魚門幼兒學校**
觀塘鯉魚門邨鯉生樓地下B及C翼
電話：2246 5587

✿ **明愛啟幼幼兒學校**
九龍東頭邨富東樓地下1-8號
電話：2382 788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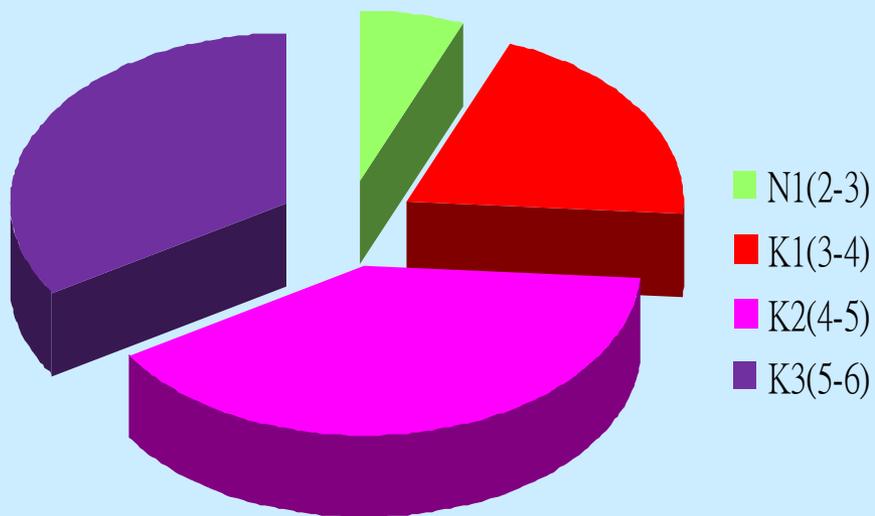
✿ **明愛翠林幼兒學校**
將軍澳翠林邨碧林樓306-313號
電話：2702 8708

✿ **明愛香港崇德社幼兒學校**
粉嶺華明邨富明樓地下
電話：2675 901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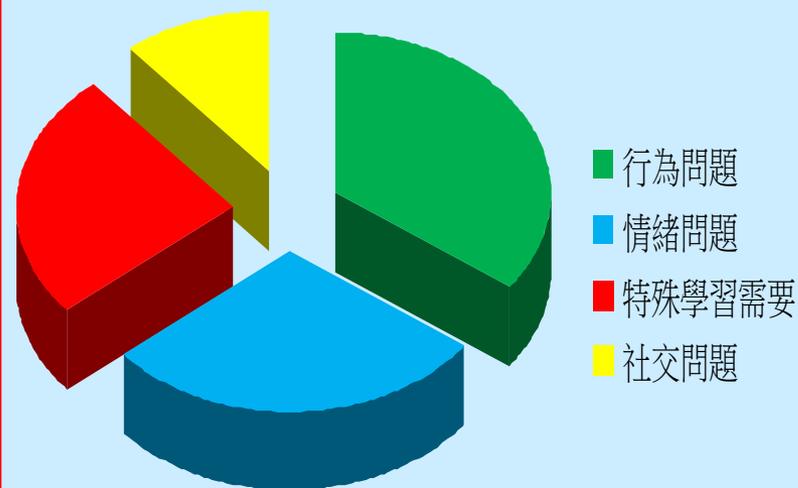
✿ **明愛打鼓嶺幼兒學校**
粉嶺坪輦路明愛打鼓嶺中心
電話：2659 8777

✿ **明愛賽馬會德田青少年綜合服務**
九龍藍田德田邨德敬樓一樓
電話：2772 3198
傳真：2772 3989
電郵：ycsttit@caritasws.org.hk
網頁：<http://ttit.caritas.org.hk>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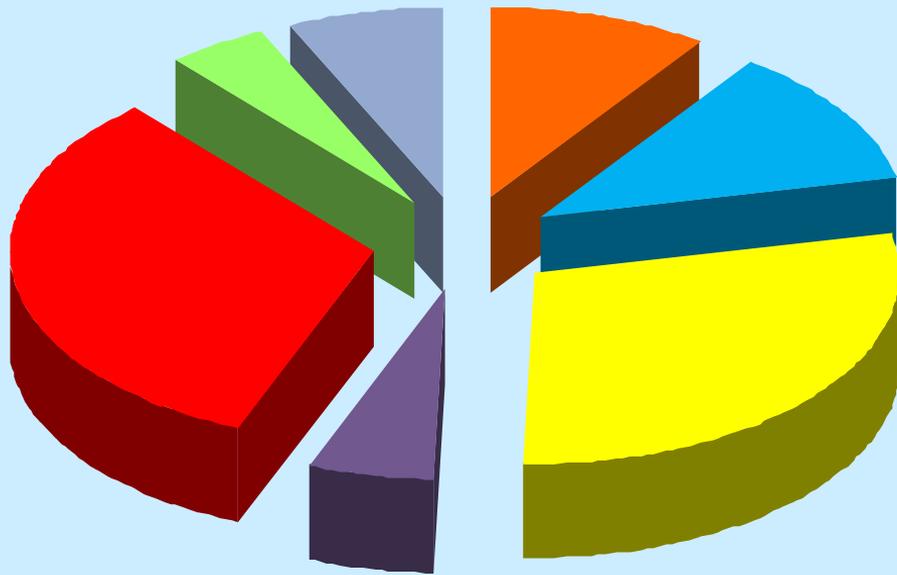
個案兒童年齡分佈



兒童個案問題類別



個案家庭背景資料



■ 家庭關係緊張

■ 父母離異

■ 家庭經濟困難

■ 家庭成員精神/情緒困擾

■ 家庭成員管教技巧問題

■ 家人照顧不足

■ 雙非/單非家庭



學前教育駐校社會工作服務 成效研究 (2011)



香港明愛

學前教育及扶幼服務 青少年及社區服務 家庭服務



香港大學社會工作及社會行政學系

及早介入的重要

- 及早識別
 - 自閉症
 - 學習遲緩
 - 特殊學習障礙
- 及早發現
 - 家庭問題
- 及早處理
 - 減低問題惡化
 - 減低問題突發
 - 幼兒發展迅速



主要研究問題

- 學前兒童和家長常遇到的問題
- 求助對象
- 學前駐校社工可以處理的問題
- 家長尋求學前駐校社工的原因
- 對學前駐校社工服務的需要
- 有駐校社工服務和沒有駐校服務的家長和老師，對以上課題的看法有沒有差別

研究方法

量性研究(2011年5月1日至5月30日)

- 派發270 問卷到明愛所屬幼兒學校/幼稚園
- 家長與老師填寫問卷
- 成功收回264 份問卷
 - 121 份來自有學前駐校社工的學校
 - 143份來自沒有學前駐校社工的學校

質性研究 (2011 年5月15 日至6月13 日)

- 校長聚焦小組
- 老師聚焦小組
- 學前駐校社工聚焦小組
- 家長個別面談

受訪者背景

	有駐校社工	沒有駐校社工	百份比
家長	88 (34.2%)	110 (42.8%)	198 (77.0%)
老師	31 (12.1%)	28 (10.9%)	59 (23.0%)
			257 (7份沒有列明)

結果：1. 學童情緒問題及行為問題比較普遍

	十分 普遍 (5)	頗普 遍 (4)	普遍 (3)	不普遍 (2)	十分 不普遍 (1)	平均	中位數
學童行為問題	20.8	31.1	31.4	14.8	1.9	3.54	4
學童情緒問題	25.0	30.7	34.1	8.3	1.9	3.69	4
學童學習問題	17.8	22.8	44.0	12.4	3.1	3.40	3
特殊學習需要	7.6	25.0	35.6	25.4	6.4	3.02	3
經濟問題	5.8	18.5	40.8	31.5	3.5	2.92	3
父母管教、 家人關係	12.1	23.6	41.4	19.8	3.0	3.22	3

四個比較組群

有學校社工學校之家長

有學校社工學校之老師

沒有學校社工學校之家長

沒有學校社工學校之老師

不同群組對問題普遍性看法的差異

	老師 vs. 家長	有社工 vs. 沒有社工
學童行為問題	老師比較高	-
學童情緒問題	老師比較高	-
學童學習問題	老師比較高	有社工的學校比較高
特殊學習需要	老師比較高	-
經濟問題	-	有社工的學校比較高
父母管教、家人關係	老師比較高	有社工的學校比較高

1. 老師較家長對學童的問題普遍性更高
 1. 接觸較多學童
 2. 比較以往接觸的學童
 3. 老師比家長識別能力較高
2. 社工相對處理家庭關係、經濟問題及學童學習等問題：
 1. 不論老師/家長，有社工學校對以上問題的識別能力較沒有社工學校為高
 2. 家長/老師因以上問題較容易尋求社工協助

結果： 2. 家長求助對象

	一定會 (3)	會 (2)	不會 (1)	平均數
老師	45.6	51.0	3.4	2.42
社會福利署	13.5	60.0	26.5	1.87
鄰居	1.9	37.6	60.5	1.41
親戚朋友	17.1	69.2	13.7	2.03
教會	3.9	44.6	51.6	1.52
自願機構社工	22.7	61.9	15.4	2.07
議員	2.3	35.9	61.8	1.41

老師/家長，及有/沒有社工學校 對求助對象的分別

- 老師建議家長找社署、親戚朋友、教會、社工比家長自己找較高
 - ✓ 老師傾向擴大家長本身的求助網絡
- 有社工學校的家長或老師，找鄰居及議員求助的機會較高
 - ✓ 社工傾向擴大地域上少接觸的求助對象

結果：3. 社工可以處理的問題

	一定可以 (5)	頗可以 (4)	可以 (3)	不可以 (2)	一定不可以 (1)	平均	中位
學童行為問題	24.0	29.8	44.6	1.6	0	3.76	4
家長管教問題	10.5	29.6	48.6	10.5	0.8	3.39	3
學童情緒問題	27.9	28.7	41.1	2.3	0	3.82	4
家長情緒問題	13.2	34.6	42.0	8.9	1.2	3.50	3
家庭問題	10.5	30.9	46.5	10.9	1.2	3.39	3
經濟問題	5.1	14.1	48.6	28.2	3.9	2.88	3
特殊學習需要	19.1	28.9	44.1	7.4	0.4	3.59	3

兒童 > 家長情緒 > 家庭

老師/家長，及有/沒有社工學校 認為社工可以處理問題的範圍

- 有社工學校的家長較沒有社工學校的家長認為社工較可以處理以下問題：
 - 兒童情緒
 - 兒童行為
- 老師較家長認為社工可以處理以下問題：
 - 家長情緒
 - 家長行為
 - 家庭問題
- 沒有社工學校，尤其是老師較以為社工可以處理經濟問題及特殊學習困難問題

結果：4. 尋求社工協助的原因

	十分需要 (4)	頗需要 (3)	不需要 (2)	十分不 需要 (1)	平均
家庭問題	15.2	65.0	19.5	0.4	2.95
申請社會資源	22.0	56.8	20.8	0.4	3.00
特殊學習障礙	34.0	54.4	11.2	0.4	3.22
兒童情緒輔導	39.8	57.5	2.7	0	3.37
家長情緒輔導	24.4	60.1	15.5	0	3.09
改善學童行為	26.3	65.6	7.3	0.8	3.17
增強學習動機	19.1	58.2	21.9	0.8	2.96
遇到嚴重問題	42.9	51.6	4.7	0.8	3.37

老師/家長，及有/沒有社工學校 認為尋求社工協助原因

家庭問題	老師較家長比較認同需要找社工
申請社會資源	老師較家長比較認同需要找社工
特殊學習障礙	家長較老師比較認同需要找社工
兒童情緒輔導	-
家長情緒輔導	老師較家長比較認同需要找社工
改善學童行為	家長較老師比較認同需要找社工
增強學習動機	有社工學校的家長較老師比較認同需要找社工
遇到嚴重問題	-

1. 老師較認同社工應優先處理學童非學業的問題

結果：5. 對學前駐校社工的需要 (1- 10)

	有社工學校	沒有社工學校
老師	7.97	7.50
家長	7.70	6.70

1. 平均數: 7; 中位數: 8; 眾數: 10
2. 有社工學校明顯認為駐校社工需要較高

聚焦小組討論

校長

- 駐校社工的需要：香港家庭問題日趨複雜，衍生子女照顧、教養等問題
- 駐校社工的需要：老師工作繁重，缺乏充裕時間兼顧有複雜問題的兒童
- 駐校社工有助有效地介入危急家庭，作出處理與應變
- 關注與駐校社工更多的溝通

老師

- 專業協助有助面對校內因複雜家庭問題導致對兒童的影響
- 家長最信賴老師，但老師教學工作繁忙，沒有足夠時間與家長傾談個別兒童問題，駐校社工能帶來轉變
- 兒童覺得到社工那裡玩很受歡迎，沒有任何擔憂
- 大部份家長不抗拒尋找社工解決問題
- 與社工可以有更多溝通，一同合作
- 社工駐校日數以一星期兩天最好

聚焦小組討論

社工

- 與老師多溝通有助瞭解問題
- 與校長、老師的恆常會議能建立信任與合作
- 駐校社工訓練須與幼兒教育配合(幼兒身心發展、學習等)

家長

- 社工服務有助申請社會資源
- 家長小組很有幫助
- 社工服務有助從不同角度看問題
- 社工服務能給與情緒支援

討論

- 學童的行為問題、情緒問題及家庭問題較以往複雜
- 學前駐校社工能發揮及早識別的作用
- 求助網絡在有學前駐校社工的學校較大
- 學前駐校社工的工作被肯定，尤其：
 - 兒童情緒與行為輔導
 - 家長支援
- 不同工作模式，有助協助處理學童問題
- 靈活運用社區資源
- 相對小學及中學，家長更願意接觸學前駐校社工，約見社工的標籤效應也不強
- 社工可發揮家校合作的橋樑作用，校內溝通模式需更清晰



綜合研究結果

1. 肯定幼兒學校及幼稚園對駐校社會工作服務的需
要
2. 老師和家長均認為社工可以幫助他們解決多方面的
問題
3. 老師和家長都非常願意在有需要時尋求社會工作
員的協助
4. 老師和家長一致認為社會工作人員必需駐校
5. 駐校的日數最少是每星期兩日或以上



研究建議

推行駐校社會工作計劃

(一) 為孩子投放資源

(二) 為家庭提供支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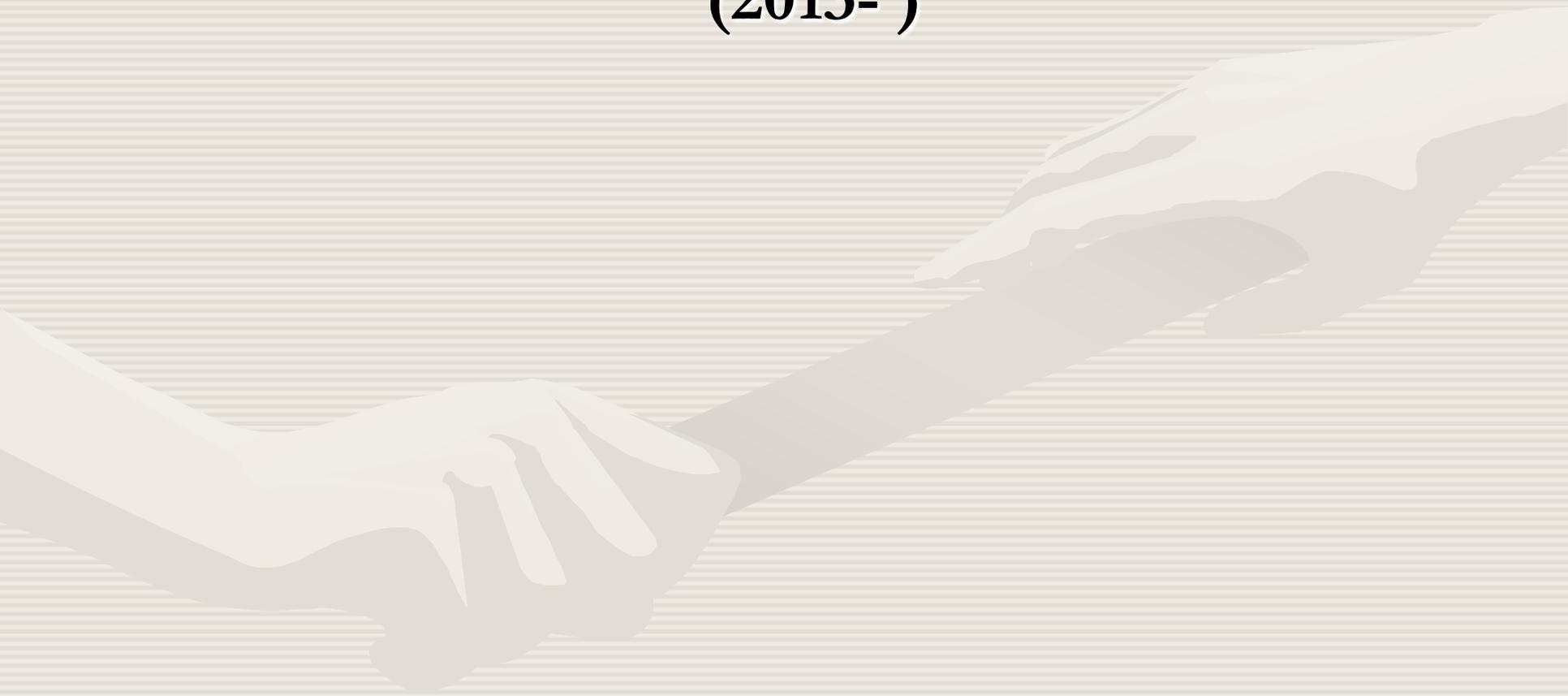
- ✓ 學校是一個較自然、安全的環境跟進有需要的個案，較快速地發掘及識別處於困境的家庭，和免卻標籤效應(我有問題才見社工)
- ✓ 駐校社工可以快捷地接觸有需要的家庭，協助家長紓緩照顧孩童帶來的壓力
- ✓ 支援弱勢家庭，如低收入家庭、新來港、中港婚姻和跨境上學兒童的家庭
- ✓ 及早識別及介入危機家庭，預防家暴問題
- ✓ 應及早辨識、及早介入和支援以防止家庭事故



行：啓示與展望



『一切從幼開始』 - 幼兒學習與成長支援服務 (2013-)



服務時期

2012年8月至2014年7月

服務學校

明愛油塘幼兒學校
明愛鯉魚門幼兒學校
明愛啟幼幼兒學校
明愛翠林幼兒學校
明愛香港太平洋獅子會幼兒學校

服務形式

1. 到校服務
2. 個案輔導
3. 兒童小組及活動
4. 家長小組及活動
5. 諮詢服務及專業轉介
6. 協調及引進校外資源

查詢方法

如欲查詢有關本計劃之詳細資料，可聯絡：

- ✦ 明愛油塘幼兒學校
油塘鯉魚門道六十號第二層平台
電話：2717 1291
- ✦ 明愛鯉魚門幼兒學校
觀塘鯉魚門村鯉生樓地下B及C翼
電話：2246 5587
- ✦ 明愛啟幼幼兒學校
九龍東頭村富東樓地下1-8號
電話：2382 7883
- ✦ 明愛翠林幼兒學校
將軍澳翠林村碧林樓306-313號
電話：2702 8708
- ✦ 明愛香港太平洋獅子會幼兒學校
柴灣小西灣道9號富欣花園停車場地下
電話：2324 0212
- ✦ 明愛賽馬會德田青少年綜合服務
九龍藍田德田村德敬樓一樓
電話：2772 3198
傳真：2772 3989
電郵：ycsttit@caritassws.org.hk
網頁：http://ttit.caritas.org.hk



香港明愛
學前教育及扶幼服務
青少年及社區服務 合辦

「一切從幼開始」 幼兒學習與成長支援服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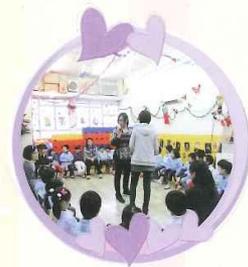
孔慶榮及梁巧玲慈善基金

The Hung Hing Ying and Leung Hau Ling 贊助
Charitable Foundation

出版日期：9/2012
印刷數量：1000份



「一切從幼開始」 幼兒學習與成長支援服務



計劃理念

1. 愛孩子：特別是人生中最幼弱、無助階段的孩子，特別關愛處身於不利兒童發展環境和貧乏家庭的孩子。一切從幼開始，從小孕育孩子健康成長和良好親子關係與父母之道的基礎，預防問題進一步惡化，避免讓個人、家庭和社會付上更沉重的代價。
2. 人生六歲前是任何教育、輔導和培訓的黃金時期，加上父母大多為年青和新手爸媽，學習能力和動機較其他中小學階段的父母強得多，利用幼兒學校的平台提供服務能達至最高的成本效益。

計劃目的

1. 為有情緒、社交、自理、自信心不足和特殊學習困難的孩子提供輔導服務和訓練計劃。
2. 促進孩子在情緒、社交、自信心和心理健康的發展。
3. 加強家長與孩子的親子關係與溝通。
4. 及早辨識隱蔽和高危的家庭作較全面的家庭個案處理和輔導。
5. 為在管教孩子遇到困難的家長提供小組服務、工作坊及講座，促進家長管教能力。
6. 建立家長互助支援網絡。

香港明愛簡介

香港明愛（明愛）於一九五三年七月由天主教香港教區創立。天主教會希望透過明愛，推動人與人之間互相體諒、彼此關懷的精神，並為社群提供援助與服務，藉此建立一個和諧共融的社會。明愛認同弱勢社群對服務的需求，也明白幫助貧困者的重要性。明愛更希望透過各項服務，最終能達致助人自助的目標，讓市民克服人生路上各種困難及挑戰。



行：啓示與展望



啓示(一)：駐幼兒學校社會服務的**發展**

- **以兒童為中心、家庭為本(Child-centered, Family-focused)**
 - 評估迫切的需要(need-based assessment)
 - 按幼兒年齡適切性(age-appropriateness)
- **全方位整合服務 (Comprehensive and Integrative Model)**
 - 融合個案諮詢服務、家長及幼兒個案輔導工作、家長及兒童小組工作、家長講座及家庭活動等工作模式
 - 綜合綜合家庭服務(IFSC)、青少年綜合服務(ICYSC)與幼兒教育服務資源



行：啓示與展望



啓示(一)：駐幼兒學校社會服務的**發展**

➤ **跨專業合作(Multi-disciplinary collaboration Perspective)**

- 駐校社工與幼師的定期聯席會議，增強溝通
- 有需要或轉介到其他社會服務作長遠跟進
- 不同專業的介入與協作，為有需要幼兒及家庭提供了最有效、最全面及最迫切的支援

➤ **全人服務理念(Holistic Approach)**

- 不只是純粹支援家庭或輔助幼兒
- 而是由防範於未然、及早識別、適時介入以至積極回饋



行：啓示與展望



啓示(二)：駐幼兒學校社會服務的**倡議**

- ✓ 服務的需要性、重要性、迫切性
- ✓ 建立關係是輔導成效的關鍵 = 彼此信任的工作關係(trustful working relationship)
- ✓ 成為一項恆常性的服務



行：啓示與展望



展望：攜手同行

- 跨專業「協作文化」的建立
- 前瞻性的諮議平台，持續推動及深化服務模式



行：啓示與展望



展望：同行 CARE

- C：協作(Collaboration) 與 延續 (Continuity)**
不同政策局的合作- 跨局政策(Cross-Bureau Agenda)
- A：倡導(Advocacy) 與 容易接觸(Accessibility)**
『到位』服務
- R：關係(Relations)**
給予兒童與家庭支援，建構共融社會，減少社會危機
- E：平等機會(Equal Opportunity for All)**
一個也不可以放棄



惠賜意見，謝謝！

